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理由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的议案》。鉴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激励对象王丽、时迁、葛艳秋、邱灿胜、赵明东五人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9,601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8日披露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将导致公司总股本减少39,601股，注册资本相应减少3.9601万元（具体以实际核准的数量为准）。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363,852,903股变更为363,813,302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将相应由363,852,903元变更为363,813,302元。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

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南京市六合区沿江工业开发区博富路9号证券部
- 2、申报时间：自2021年7月9日起45天内。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以传真方式申报的，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 3、联系人：刘葱
- 4、联系电话：025-68568577
- 5、联系传真：025-68568577
- 6、邮政编码：211505

特此公告。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8日